

# 江西省政府采购竞争性谈判文件 示范文本

(工程类)

项目名称：泰和县沿溪镇圩镇文化广场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JXSY-202605-E-JT-001

江西三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江西·泰和



#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邀请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三、获取谈判文件	2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谈判时间和地点	2
五、公告期限	2
六、其他补充事宜	2
七、对本次谈判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二、谈判文件	9
1. 适用范围	9
2. 定义	9
3. 合格供应商	9
4. 谈判费用	9
5. 供应商代表	9
6. 谈判文件的构成	10
7.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0
8.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要求，以及供应商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10
9. 采购需求标准	13
10. 谈判文件的修改	14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与提交	14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	14
12.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14
13. 响应文件的构成	15
14. 证明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	15
15. 谈判报价	15
16. 谈判保证金	16
17. 谈判有效期	17
18. 响应文件的提交	17
19. 分包的规定	18
四、谈判	18
20. 谈判组织	18
21. 谈判小组	18
22. 谈判程序	19
23. 与谈判小组的接触	21
24. 终止磋商采购活动的情形	21
五、意外情况的情形和处理	22
25. 意外情况的情形	22
26. 意外情况的处理	22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和签订合同	22
27.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方法	22
28. 确定成交供应商	22
29. 成交结果公告	22
30. 履约保证金	23
31. 签订合同	23
七、询问和质疑	23
32. 询问	23
33. 质疑	24
八、其他事项	24

34. 采购代理服务费 .....	24
35. 适用法律 .....	25
36. 解释权 .....	25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参考格式） .....	26
第四章 响应文件书 .....	33
格式 1. 投谈判响应书 .....	34
格式 2. 报价一览表 .....	35
格式 3. 分项报价表 .....	35
格式 4. 报价一览明细表（工程量清单） .....	36
格式 5. 技术规格（工程规格）响应/偏离表 .....	37
格式 6. 商务条件响应/偏离表 .....	38
格式 7.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	39
格式 7-1 江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	39
格式 7-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3
格式 7-3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	45
格式 7-4 谈判保证金凭证 .....	46
格式 7-5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适用于进口产品参加谈判） .....	46
格式 7-6 联合体协议（适用于联合体响应） .....	46
格式 7-7 本项目的其它特定资格证明材料 .....	47
8.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供应商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	48
格式 8-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	48
格式 8-2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53
格式 8-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54
格式 8-4 采购的产品如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	55
9. 其他资料 .....	56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58
一、采购需求一览表 .....	58
二、采购要求 .....	59

# 第一章 谈判邀请

泰和县沿溪镇圩镇文化广场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jxsggzy.cn>）确认并获取谈判文件，并于 2026 年 06 月 18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XSY-202605-E-JT-001

项目名称：泰和县沿溪镇圩镇文化广场建设项目

预算金额：936293.40 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936293.40 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采购条目编号	采购条目名称	数量	单位	采购预算 (元人民币)
吉购2026F000211052	泰和县沿溪镇圩镇文化广场建设项目	1	项	936293.40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后90个日历天内完成工程施工。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谈判： 否

##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根据吉财购（2023）25号文件要求，在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中推行信用承诺制，供应商在政府采购项目资格审查环节提供了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详见吉安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后，可不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3.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4.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属于工程类，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5.1 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5.2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三、获取谈判文件

时间：2026年06月15日00:00至2026年06月18日00:00

地点：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jxsggzy.cn>）

方式：网上确认和下载谈判文件。（详见其他补充事宜）

###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谈判时间和地点

2026年06月18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吉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潜在供应商必须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jxsggzy.cn>）注册并办理江西省 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具体要求详见“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指南-投标单位”（网址：<https://www.jxsggzy.cn>）。潜在供应商未使用本单

位 CA 数字证书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谈判文件的，视为未获取谈判文件，不得参加本项目的谈判活动；

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谈判方式，供应商无需到谈判现场，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1 小时进入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线上签到（具体详见供应商操作手册），否则无法进入后续的谈判环节。具体注意事项详见谈判文件第二章，各供应商需保持在线进行远程线上报价，**规定时间内未完成二次报价的（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报价时间为 20 分钟）**，视为退出谈判。

3. 本项目采购国内产品，不允许提供进口产品参与采购活动；

4.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戒毒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政府采购政策（不适用者除外）。

5.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有融资需求的企业可在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后登录“江西省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平台”“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或“江西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查询金融机构信息并向意向金融机构提出线上融资申请，操作流程和金融产品等信息可登陆吉安市财政局官网（网址：<http://czj.jian.gov.cn/>）政采贷专区查询。

6. 本项目不采用远程异地评标。

## 七、对本次谈判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泰和县沿溪镇人民政府

地址：泰和县沿溪圩镇

联系方式：18797967820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西三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吉安市泰和县商会大厦1404室

项目联系人：尹女士

电话：15770623557

电子函件：395041718@qq.com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表为准。

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 容
1.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2.1	采购人	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2.2	采购代理机构	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3.2.1	联合体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接受联合体的，除联合体协议和谈判文件特殊要求外，谈判文件中要求盖章或签字处仅需联合体牵头单位盖章或签字。)
7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b>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b> (1) 合格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详见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 (2) 信用查询：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①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进行查询； ②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③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截图另存为电子文档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④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

		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
8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采购的标的物对应的制造商是中小企业的，属于工程类，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u>建筑业</u> ；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应为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视为无效投标；不对涉及的货物制造商作要求。
16	谈判保证金	<p>1、<b>谈判保证金金额：</b>人民币 <u>0.00</u> 元整（¥ <u>0.00</u>）</p> <p>2、<b>谈判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b>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一致。</p> <p>3、<b>谈判保证金提交形式：</b>谈判保证金应当采用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保险公司出具的保证保险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p>4、<b>其他：</b>请供应商在（提交谈判保证金时）汇款时注明所谈判项目的项目编号，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或未及时到账导致被否决（<b>响应无效</b>）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5、<b>指定接收保证金账户：</b>  户名：<u>供应商自行从系统中选择。</u>  开户行：<u>从系统中获取。</u>  账号：<u>供应商自行在系统中生成。</u></p> <p>6、谈判保证金应在谈判有效期内保持有效。</p>
17	谈判有效期	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u>90</u> 天

18	响应截止时间	<p>响应截止时间：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p> <p>加盖电子签章的电子版响应文件必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上传到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未在响应截止时间前进行网上签到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完成解密响应文件的，<b>响应无效。</b></p>
18.4	原件	<p>本项目不要求提供原件到开标现场，只需将相关材料的原件扫描件放入电子响应文件中。</p>
19	分包	<p>本项目不允许分包。</p>
20	谈判时间及地点	<p><b>谈判时间：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b></p> <p><b>谈判地点：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b></p> <p><b>不见面开标特别事项说明（此处为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的说明，采用见面开标方式可将此段内容删除）：</b></p> <p>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谈判，供应商无需到谈判现场，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1小时进入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线上签到（具体详见供应商操作手册），未按时签到视为自动放弃谈判，将退回其响应文件。</p> <p>2、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系统内公布供应商名单，然后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发出响应文件解密的指令；在宣布开始解密后<u>20</u>分钟内必须完成解密，供应商在各自地点按“网上开标系统”提示自行实施远程解密，参加网上在线谈判活动。</p> <p>3、谈判全过程中，各供应商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应始终保持为同一人，中途不得更换，在解密、澄清、提疑、传送文件、谈判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供应商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应当熟练的操作新点系统且在项目谈判期间保持在线状态，随时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接收谈判小组的询标等信息，并</p>

在“互动交流”中对询标内容进行回复（自询标内容发出起分钟内完成回复），否则视为放弃解释说明的权利且完全认可谈判小组的意见，因业务不熟悉而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1 供应商需提前调试所用电脑环境，下载安装视频播放控件、谷歌浏览器和驱动安装包，（下载地址：<https://ggzy.jiangxi.gov.cn/fwzn/007001/007001003/20230504/0e883d3d-bca0-434c-a898-f1ff4bb446b1.html>）并检查耳机、麦克风、摄像头是否正常，网络是否稳定，谷歌浏览器是否能正常使用。

3.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江西省公共资源不见面询标操作手册”或观看“不见面询标操作视频（供应商端）”（下载地址：同上），熟练掌握不见面询标操作指南，确保询标顺利进行。

3.3 供应商应全程保持在线状态，当手机收到评审专家询标时系统发出的短信通知或语音通知后，应立即在不见面开标大厅响应询标指令。

3.4 如供应商需进行相关系统演示的，应点击[**屏幕共享**]，开启桌面共享，分享桌面屏幕实现演示。

3.5 如供应商提供相关材料的，需要在评审专家发起[**文字质询**]后，供应商进入文字询标，或上传相关附件材料。

3.6 如有需要，评审专家会通过[**标书共享**]功能，将评审专家电脑桌面的响应文件或采购文件内容展示给供应商查看。

3.7 供应商未在线或不接收评审专家询标指令，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8 供应商在使用询标系统过程中有建议意见或需要技术支持的请联系省公共资源交易集团，联系电话：0791-88862156（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30）。

4、供应商对谈判过程和谈判结果有异议的，可将异议内容以书面形式提出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扫描上传至本项目不见面开标大厅“开标异议文字提问”栏中。

		<p>5、供应商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磋商/谈判二次报价端口”中进行最后报价，当“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磋商/谈判二次报价端口”显示“报价结束”，则无法进行最后报价，未最后报价的，视为退出谈判。</p> <p><b>注：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报价时间为20分钟。</b></p>
27	推荐成交 供应商	<p>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p>
30.1	履约保证金	<p>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价的<u>5</u>%</p> <p>本项目履约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p><b>履约保证金的递交时间：<u>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10个工作日内提交至采购单位，履约保证金在项目最终验收合格后15天内一次性无息退还。</u></b></p>
33.6	询问、质疑 联系方式	<p>对谈判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质疑</p> <p>接收部门：<u>招标代理部</u></p> <p>联系电话：<u>15770623557</u></p> <p>通讯地址：<u>吉安市泰和县商会大厦1404室</u></p> <p>电子邮箱：<u>395041718@qq.com</u></p>
34	采购代理 服务费	<p>采购代理服务费：按照【2021】07号文件的收费标准，由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不含税），请各供应商在报价时充分考虑这一因素。</p>
<p>1、根据吉财购【2023】16号《关于做好吉安市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工作的实施方案》文件，有融资需求的企业可在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后登录“江西省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平台”“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或“江西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查询金融机构信息并向意向金融机构提出线上融资申请，操作流程和金融产品等信息可登录吉安市财政局官网（<a href="http://czj.jian.gov.cn/">http://czj.jian.gov.cn/</a>）或吉安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zfcg.jian.gov.cn/">http://zfcg.jian.gov.cn/</a>）政采贷专区查询。</p> <p>2、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须提供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标书壹正叁副，并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p>		

## 二、谈判文件

### 1. 适用范围

1.1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谈判邀请”中所述工程和有关服务的采购。

### 2. 定义

2.1 采购人：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2.2 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第一章 谈判邀请”中采购内容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3. 合格供应商

3.1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 3.2 联合体参加谈判

3.2.1 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谈判：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否则，将导致其**响应无效**。（适用于**联合体参加谈判**）

3.2.3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相应的资格条件，项目中有特定资质要求的，联合体当中承担此项工作的供应商必须具备相应的资质。联合体成交后，必须由联合体中具备“相应”资质的供应商承担，否则将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因违约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2.4 以联合体参加谈判的，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适用于**联合体参加谈判**）

3.2.5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适用于**联合体参加谈判**）

### 4. 谈判费用

4.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5. 供应商代表

5.1 指全权代表供应商参加谈判活动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人。如果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6. 谈判文件的构成

6.1 要求提供的工程和附属货物或服务、谈判过程和合同条款在谈判文件中均有说明。

谈判文件共五章，各章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谈判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

6.2 除非有特殊要求，谈判文件不单独提供谈判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 7.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7.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

7.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7.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文件；

7.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文件；

7.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文件；

7.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7-2”）

7.7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7-3 ”）

7.8 谈判保证金凭证；（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7-4”）

7.9 联合体协议（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7-6 ”）；（适用于联合体参加谈判）

7.10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证明材料。

## 8.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要求，以及供应商须提供的证明材料8.1 中小企业参加谈判

8.1.1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符合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小型、微型企业作为代理商，中型企业作为本项目工程承建商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适用于联合体）
- (5)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适用于涉及中小企业的联合体参加谈判或者允许合同分包的采购项目）

8.1.2 本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的，响应时提供谈判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8-1 ”），并对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不予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8.2 监狱企业参加谈判

8.2.1 监狱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8.2.2 监狱企业参加谈判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8-2 ”），未提供不予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8.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谈判

8.3.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8.3.2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员工人数。

8.3.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谈判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 (1)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8-3”），并对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不予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2)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4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参加投标享受的政策。

8.4.1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小微企业报价给予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于非专门面向或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对于专门面向或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享受政策内容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4.2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8.4.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8.4.4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几家小微

企业分包，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于非专门面向或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允许联合体投标或合同分包的项目，如专门面向或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 8.5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参加谈判

8.5.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8.5.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5.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响应无效**；

8.5.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六章《评标方法》（如涉及）。

8.5.5 谈判文件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9. 采购需求标准

### 9.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

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 9.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 10. 谈判文件的修改

10.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的任何时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10.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截止时间至少3个工作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上传答疑澄清文件。不足3个工作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10.4 已下载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必须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下载答疑澄清文件。供应商因未下载答疑澄清文件、由此可能引起的响应文件提交失败、解密失败、内容缺失等相关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0.3 当谈判文件和澄清文件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10.4 更正或者修改的内容是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 三 、 响应文件的编制与提交

###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

11.1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当对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做出明确响应。

11.2 谈判文件中注明不可以采购进口产品的（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不允许提供进口产品参与采购活动。提供进口产品参与采购活动的，**其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11.3 谈判文件中注明进口产品的，有符合条件的国产产品可以参与采购活动。

11.4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

11.5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 12.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12.1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谈判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13. 响应文件的构成

13.1 响应文件应由下列部分构成。（格式详见“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 (1) 谈判响应书
- (2) 报价一览表
- (3) 分项报价表
- (4) 报价一览明细表（工程量清单）
- (5) 技术规格（工程规格）响应/偏离表
- (6) 商务条件响应/偏离表
- (7)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8)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供应商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 (9) 技术文件
- (10) 其他资料

13.2 供应商应编写响应文件目录及页码。

### 14. 证明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

14.1 供应商应提交其工程和有关服务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证明，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2 工程和有关服务与谈判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证明，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包括：

- (1) 对满足采购需求的详细说明。
- (2) 对照谈判文件技术规格（工程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工程和有关服务已对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工程需求）做出了实质性响应。特别对于有具体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工程的具体指标。
- (3) 技术规格（工程需求）条款的偏差和例外。
- (4) 商务条款的偏差和例外。

### 15. 谈判报价

15.1 谈判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谈判报价内容应是谈判文件所约定的范围内全部内容价格体现的“交钥匙工程”，供应商应该认真研究施工图纸等资料，工程量清单是施工图纸的完整体现，图纸范围内的措施费用全部包含于报价中，成交后不调整。谈判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施工机械、劳务、材料（包括采购人选定的材料供

应商所供材料的运输、到现场的卸力及采购保管费用等)、墙地面及窗漏水修复、临时设施(包括场地内施工用水、电及场内施工道路等)、余土外运、垃圾清运至政府指定位置(含结构拆除等建筑垃圾)、缺陷修补、利润、保险、税金等各项直接、间接费用。**谈判报价超过采购项目预算或超过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响应。**

15.2 谈判报价的计价方法:本项目采用清单计价,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市场环境和生产要素价格变化对合同价的影响,根据采购人提供的技术资料和供应商了解的现场情况,按清单计价方式自主编制谈判报价。

15.3 本项目范围内所有风险由供应商自行评估,供应商须充分考虑一切风险,其相关费用在谈判报价中综合考虑,施工及结算时采购人不另行补偿相关费用。因施工原因造成场地内管线等现有设施的损坏,由成交供应商出资并修复(若由采购人修复,其费用从成交供应商应得款项中扣回),相关责任亦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15.4 材料供应方式:

(1) 暂估价项目:由采购人确定材料规格、单价,由成交供应商采购或采购人保留另行采购的权利,并不得作为响应让利竞争费用。

(2) 除暂估价项目外其它材料和设备:由成交供应商包工包料,成交供应商购买材料前,必须经采购人签字认可后方可购买,且必须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15.5 材料进场质监:凡成交供应商采购的主要材料,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书及试验资料,按约定的品牌,坚决杜绝不合格材料进入施工现场,否则,采购人有权制止使用并追究成交供应商的违约责任,未按约定采购,结算时剔除不予以支付。

15.6 工程结算调整范围:实际施工的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数量经复查后与谈判文件工程量清单总误差超过一定比例时,超出部分可以调整(具体调整办法合同中约定)。

## 16. 谈判保证金

16.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提交谈判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联合体谈判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谈判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谈判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适用联合体参加谈判)

16.2 任何未按“供应商须知第16.1条”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其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 16.3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
- 16.4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谈判保证金，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6.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成交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规定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 (4) 成交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如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
  - (5)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6)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17. 谈判有效期

- 17.1 谈判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响应文件中承诺的谈判有效期应不少于谈判文件中载明的谈判有效期。并在响应文件中承诺的谈判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谈判文件中载明的谈判有效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谈判有效期不足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 1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延长谈判有效期。延长谈判有效期在江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及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延期函以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已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已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答复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其响应文件，有关谈判保证金的规定在谈判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 18. 响应文件的提交

- 18.1 文件提交。
- 18.1.1 响应截止时间：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 18.1.2 电子版响应文件必须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到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否则响应无效**。
- 18.1.3 采购代理机构推迟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江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及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延期公告，延期函以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已下载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供应商受响应截止时

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18.2 迟交的响应文件。

18.2.1 在响应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CA数字证书，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适用于**见面开标方式**）

18.2.2 未在响应截止时间前进行网上在线签到的，**视为响应无效**。（适用于**不见面开标方式**）

#### 18.3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3.1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可以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重新上传修改后的响应文件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18.3.2 谈判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否则不予退还其交纳的谈判保证金。

18.4 原件要求：谈判文件要求提供材料原件的，必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提交至谈判地点，逾期不予接收。具体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9. 分包的规定

19.1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9.2 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适用于**允许分包**）。

19.3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适用于**允许分包**）。

## 四、谈判

### 20. 谈判组织

20.1 采购代理机构在“第一章 谈判邀请”中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谈判活动。参加谈判的供应商须在线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0.2 谈判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供应商参加。

20.3 谈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未进行网上在线签到的或CA数字证书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 21. 谈判小组

21.1 在相关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专家，依法成立谈判小组。评审工作由谈判小组负责。

## 22. 谈判程序

22.1 谈判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初审，并确定谈判内容。谈判响应文件的初审分为

- (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谈判资格；
- (2) 谈判期间通过“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其**响应无效**；查询的记录随采购文件存档；
- (3) 符合性检查。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2.2 初审出现下列情况者，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 (1) 未提交谈判响应书；
- (2) 未提交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报价一览明细表的；
- (3) 未提供谈判保证金或金额不足，谈判保证金形式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
- (4) 未按谈判文件“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9”的规定提供资格、资信证明文件的；
- (5) 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字、签章的，或签字（签章）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的；
- (6) 谈判文件规定为国产产品，提供进口产品参加谈判的；
- (7) 谈判有效期响应不足的；
- (8) 对采购需求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响应的；
- (9) 超过了采购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 (10) 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响应无效条款。

22.3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项目中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的创建标识码信息相同的；
- (2) 不同供应商上传或编制电子响应文件的机器码(计算机网卡MAC 地址、主板序列号、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3) 不同供应商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计算机IP地址相同且不能提供合理说明的；
- (4)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恶意串通、视同串通投标情形的。

不同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的文件创建标识码或上传、编制电子响应文件的机器码等硬件信息相同或属于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恶意串通、视同串通投标情形的，谈判小组应当认定其响应无效。对不同供应商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计算机的IP地址相同的，谈判小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认定其响应无效，并在评审报告中对相关情况予以记录。

#### 22.4 谈判

按照提交响应文件时间的顺序，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就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进行谈判，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 22.5 谈判文件修正

(1)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 对谈判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3) 供应商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并扫描上传线上回复至采购代理机构。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 谈判小组就修正后的响应文件与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线上谈判。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谈判内容作记录，谈判小组可以根据情况进行三轮谈判。第三轮谈判为最终的谈判。

#### 22.6 最后报价

(1)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2)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 最后报价如未作分项报价的，其分项报价则按总报价的降价比例计算；

(4) 若没有对谈判文件服务要求、商务作实质性修改或对服务要求、商务作了实质性修改，但没有提高采购要求，最后报价(含分项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5)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或最后报价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视为无效响应**；

(6)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22.7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谈判模式，各供应商需保持在线进行线上报价，未在规定时间内报价者视为退出谈判。**

## **22.8 异常低价审查**

22.8.1 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 (1) 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 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50%的，即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 $\times$ 50%；
- (3) 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4)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以上“响应报价”未特别说明的，均指“最后报价”。

22.8.2 谈判小组启动异常低价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响应报价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谈判小组结合同类项目的中标价格、在主要电商平台的价格、行业薪资水平等情况，依据专业经验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并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审查相关情况。

采购人应当为谈判小组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采购项目中标（成交）价格、市场价格水平、行业薪资水平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

## **23. 与谈判小组的接触**

23.1 除按本须知“第24条”规定外，从谈判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供应商不得就其谈判有关事项与谈判小组私下接触。

23.2 供应商试图对谈判小组的评审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24. 终止谈判采购活动的情形**

24.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终止谈判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五、意外情况的情形和处理

### 25. 意外情况的情形

25.1 因客观原因造成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采购活动信息安全，应采取意外情况的处理措施。意外情况包括以下情形：

- (1) 网络系统及其他设备发生故障，导致无法访问网站或无法使用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的；
- (2) 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的软件或网络数据库出现错误，导致无法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其他无法保证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

### 26. 意外情况的处理

26.1 出现25.1情况，故障当日（工作时间内）可排除的，电子化政府采购恢复进行；如故障当日无法排除的，采购活动终止，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和签订合同

### 27.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方法

27.1 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27.2 享受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供应商，最后报价用按规定比例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7.3 最后报价相同的，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占报价比例（简称“比例”）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最后报价及比例相同的，由谈判小组随机抽取确定排序。

### 28. 确定成交供应商

28.1 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结束后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28.2 采购人收到评审报告后，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也可以事先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 29. 成交结果公告

29.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jxsggzy.cn>）和江西省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jiangxi.gov.cn/web/>）上公告成交结果及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 30. 履约保证金

30.1 成交供应商在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应向采购人提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按采购人的要求汇入采购人指定账户。

30.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因成交供应商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使采购人蒙受的损失。

## 31. 签订合同

31.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按拒绝签订合同处理。

31.2 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谈判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1.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1.4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31.5 采购人应当加强对成交供应商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对于成交供应商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31.6 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工程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1.7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视为撤回响应文件，不予退还其缴纳的谈判保证金。

31.8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两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扫描件交予采购代理

机构备案，以便退还谈判保证金。

## 七、询问和质疑

### 32. 询问

32.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做出答复。

### 33. 质疑

33.1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谈判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 对可以质疑的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谈判文件之日或者谈判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2) 对谈判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谈判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33.2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3.3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3.4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谈判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33.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根据当地监管部门要求调整格式要求**）：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 事实依据；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并同时提供下载谈判文件的凭证。

33.6 质疑函接收方式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八、其他事项

### 34.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 34.1 如为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收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 34.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采用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交纳。
- 34.3 成交供应商如未按本须知“第 34.1 条”规定办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本须知“第 16.5 条”规定不予退还其谈判保证金。

### 35. 适用法律

- 35.1 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的一切采购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

### 36. 解释权

- 36.1 本谈判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谈判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属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参考格式）

## 泰和县沿溪镇圩镇文化广场建设项目

# 施 工 合 同

发包人：泰和县沿溪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

二〇二六年 月

## 合同协议书（参考格式）

泰和县沿溪镇人民政府（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泰和县沿溪镇圩镇文化广场建设项目，已接受（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的投标文件。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工程概况及范围：（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2、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1) 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技术规范；
- (8) 图纸；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0) 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 (11) 其他合同文件。

3、上述文件将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4、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_\_\_\_\_）。

5、工程质量符合市政工程合格标准。

6、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付款方式：按工程进度付款：完成工程量50%时，付至已完成工程量金额的8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办理审计决算后付至审计决算总价款的97%工程款余3%的工程款在质保期满后且施工单位完全履行保修责任后付清（不计息）。

8、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日内完工验收。

9、工程量的增减，经业主代表、监理工程师同意后再报业主研究同意后方可确定。

10、本协议书在由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全部

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书且合同款由业主全部支付完后失效。

11、本协议书正本 份、副本 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 份，副本 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2、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盖单位章）

承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泰和县沿溪镇圩镇文化广场建设项目(项目名称)施工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做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发包人泰和县沿溪镇人民政府（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 1、发包人职责

-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2) 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 (3) 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 (4) 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 (5) 组织对承包人施工现场进行安全生产检查，监督承包人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生产隐患。

## 2、承包人职责

- (1)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2)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与评比。
- (3)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相关规定的最低数量和资质条件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 (4) 承包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

、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 承包人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 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承包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 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 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 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 承包人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它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11) 安全生产费用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

### 3、违约责任

如因发包人或承包人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4、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理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5、本合同正本份，副本份，合同双方执正本一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盖单位章）

承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廉政合同

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泰和县沿溪镇圩镇文化广场建设项目（项目名称）的项目法人泰和县沿溪镇人民政府（项目法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该项目的施工单位（施工单位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订立如下合同。

### 1、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水利部的有关规定。
- (2) 严格执行泰和县沿溪镇圩镇文化广场建设项目（项目名称）施工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3)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 (4)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 (5)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 (6)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 2、发包人的义务

- (1)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承包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承包人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发包人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 (2) 发包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承包人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承包人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3)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接受承包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 (4) 发包人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发包人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 (5)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承包人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承包人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 (6) 发包人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人人有价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 3、承包人义务

(1)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发包人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发包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发包人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 承包人不得为发包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4、违约责任

(1)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1、2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承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1、3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发包人建议水利主管部门给予承包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水利建设市场的处罚。

5、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由发包人或发包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承包人或承包人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履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本合同有效期为发包人和承包人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7、本合同作为泰和县沿溪镇圩镇文化广场建设项目（项目名称）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8、本合同一式四份，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一份，送交发包人和承包人监督单位各一份。

发包人：（盖单位章）

承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 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

## 格式 1. 谈判响应书

致：\_\_\_\_\_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谈判采购货物及有关服务的谈判邀请(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我方(单位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电子版上传到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 1、响应书
- 2、报价一览表
- 3、分项报价表
- 4、报价一览明细表
- 5、技术规格(工程规格)响应/偏离表
- 6、商务条件响应/偏离表
- 7、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8、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供应商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 9、技术文件
- 10、其他资料
- 11、提交的谈判保证金，金额为\_\_\_\_\_。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报价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工程总价为(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总价)\_\_\_\_\_。
2. 供应商将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包括其他相关澄清、更正等相关资料。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本谈判有效期为**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
5. 如果在规定的谈判时间后，供应商在谈判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的，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
6.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件：\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2.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按照**新点响应文件制作格式**编制

格式 3. 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按照**新点响应文件制作格式**编制

格式 4. 报价一览明细表（工程量清单）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序号	品目名称	特征描述	承建商/ 制造商	品牌、型号	计量 单位	工程量	综合单价 (元)	合价(元)	是否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是否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注：1、响应供应商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注明，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需备注注明，同时提供该产品所在清单页的扫描件或网页截图，并提供证书扫描件，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不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不需提供）

3、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本项目采用工程量清单报价，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工程量清单，提供投标报价清单。

4、谈判文件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5、响应供应商需按照谈判文件“第五章 二、采购要求”工程量清单中的项目名称内容填写，供应商不按要求填写，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格式 5. 技术规格（工程需求）响应/偏离表**

序号	谈判文件中的技术规格（工程需求）	响应文件中响应的具体内容	响应/偏离	说明

- 注：** 1. 若供应商的技术要求与谈判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完全响应，则无需填写上表具体内容，直接加盖供应商公章。
2. 若供应商的技术要求与谈判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有正偏离的，则按上表单独列出，并标明响应情况，本项目接受正偏离(优于谈判文件要求)。
3. 本项目不接受负偏离(劣于谈判文件要求)，供应商商务要求负偏离的其投标无效。
4. 无论有无偏离，供应商均应递交此表，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_\_\_\_\_

格式 6. 商务条件响应/偏离表

序号	谈判文件的商务条件	响应文件中响应的具体内容	响应/偏离	说明

- 注：** 1. 若供应商的商务要求与谈判文件规定的商务要求完全响应，则无需填写上表具体内容，直接加盖供应商公章。  
 2. 若供应商的商务要求与谈判文件规定的商务要求有正偏离的，则按上表单独列出，并标明响应情况，本项目接受正偏离(优于谈判文件要求)。  
 3. 本项目不接受负偏离(劣于谈判文件要求)，供应商商务要求负偏离的其投标无效。  
 4. 无论有无偏离，供应商均应递交此表，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_\_\_\_\_

## 格式7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 格式 7-1 江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等原则，依法诚信经营，并郑重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本人）对本承诺函及所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合法性及有效性负责，并已知晓如所作信用承诺不实，可能涉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

款第（一）项规定的“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违法情形。经调查属实的，自觉接受政府采购行政监管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处理。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或自然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 1、我单位（本人）专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含自然人）
- 2、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既未提供上述承诺函又未提供对应事项证明材料的，视为未实质响应谈判文件要求，**按无效响应处理**。
- 3、采购人可以在公告中标结果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前，核实中标供应商所作信用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说明：如供应商提供了《江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的，视同提供了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证明文件，未提供《江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的，须提供下列项证明文件，证明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证明文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

如供应商是企业的（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证明文件（实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不需单独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如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中国公民)。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谈判前二个年度内任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在谈判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在谈判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个体工商户提供谈判前三个月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开具个人信用报告。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文件

税务登记证（实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不需单独提供）和谈判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企业缴税凭证或证明；

谈判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或当地社会保障局出具的缴纳明细。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当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文件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罚款等行政处罚。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文件**

提供材料说明:提供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备注:本项目对特定资格要求有规定并需要提供证明材料的,从其规定,与本条款不冲突。**

####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

7.1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7.2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7.3谈判保证金凭证(转账凭证或电子保函)(本项目无需提供保证金)

## 格式 7-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正、反面）

说明：

1. 若响应文件中签字处为授权委托人签署，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若响应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声明》。

2.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为单位负责人。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无需提供本《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声明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兹证明：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原件证扫描件（正、反面）；

## 格式 7-3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参考格式)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为响应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谈判邀请，下述签字人愿参与谈判，提供本项目谈判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规定的工程和有关服务，提交下述文件并声明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1. 下述签字人在证书中证明本资格文件中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2. 我方没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情形；
3. 我方没有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形。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签章： \_\_\_\_\_

供应商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格式 7-4 谈判保证金凭证

本项目无需提供保证金

格式 7-5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适用于进口产品参加谈判）

本项目不适用

格式 7-6 联合体协议（适用于联合体响应）

本项目不适用

### 格式 7-7 本项目的其它特定资格证明材料

(如属于特定行业项目, 供应商应当具备特定行业法定准入要求。)

#### 特别说明:

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为扫描件, 未提交或不满足要求均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另有具体要求的从其规定。

## 8.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供应商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 格式 8-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应当由中小企业承建，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指引及风险提示：

### （一）填写指引：

1、供应商在填写时请依照谈判文件提供的格式和内容填写，**不得随意变更格式**。

2、《中小企业声明函》由供应商根据工程承建商实际情况填写，不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可以不填写或直接删除本格式。

3、填写需参考的相关文件：（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2】46号）、《关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详见下述附表）

4、具体要求：

（1）第一处，在“单位名称”“项目名称”下划线处填写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人名称和项目名称。

（2）第二处，在“标的名称”下划线处填写本项目名称。在“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中填写本谈判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列明的行业，一定要按照谈判文件明确的内容进行填写。

（3）第三处，在“企业名称”下划线处如实填写承建商名称，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下划线处如实填写承建商的相关信息，数据务必向承建商进行核实；如是多品目，须填写每一品目的制造商信息。

（4）第四处在“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下划线处如实依照300号文确定企业类型并填写制造商所属的类型。

（5）填写内容应一一对应，不能漏填或误填。

5、允许联合体参加或合同分包的项目，《中小企业声明函》中需填写联合体协议或签订分包意向协议中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相关信息，并在“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合同分包内容。

### （二）风险提示

1、供应商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必须如实填报，成交供应商享受了谈判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2、供应商提供的工程承建商本身为中小企业，但存在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或控股股东为大企业或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也不享受谈判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 附表

###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摘要)

一、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

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二、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 **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 **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 **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 **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

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四、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格式 8-2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  
企业证明文件

- 注：1、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格式由出具单位提供；
- 2、未提供不予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格式 8-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8-4 采购的产品如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不属于品目清单的产品无需提供，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9. 技术文件

内容包括：

- 1、货物的技术规格与功能的详细说明
- 2、主要外购件、配套件的型号规格和制造商明细表
- 3、标准附件、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等
- 4、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供应商视需要自行编写）

## 10. 其他资料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一、采购需求一览表

内容	采购名称	详见“第一章谈判邀请”
数量		详见第五章中的“采购要求”
交货期（工期）		详见第五章中的“商务条款”
交货地点		详见第五章中的“商务条款”
备注		谈判报价包含谈判文件所约定的范围内全部内容价格体现的“交钥匙工程”。谈判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施工机械、劳务、材料(包括采购人选定的材料供应商所供材料的运输、到现场的卸力及采购保管费用等)、墙地面及窗漏水修复、临时设施(包括场地内施工用水、电及场内施工道路等)、余土外运、垃圾清运至政府指定位置(含结构拆除等建筑垃圾)、缺陷修补、利润、保险、税金等各项直接、间接费用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相关费用。

## 二、采购要求

### （一）技术规格（工程需求）

#### 1、工程量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一、地面铺装				
1、1200x600x30厚芝麻白花岗岩				
1	素土夯实	1、素土夯实，压实系数 $\geq 0.93$	m <sup>2</sup>	745.527
2	碎石	1、150厚级配碎石垫层	m <sup>2</sup>	745.527
3	水泥混凝土垫层	1、100厚C20素砼	m <sup>2</sup>	745.527
4	人行道块料铺设	1、1200x600x30厚芝麻白花岗岩 2、30厚1:3干硬性水泥砂浆	m <sup>2</sup>	745.527
2、600x300x30厚芝麻灰花岗岩				
5	素土夯实	1、素土夯实，压实系数 $\geq 0.93$	m <sup>2</sup>	127.161
6	碎石	1、150厚级配碎石垫层	m <sup>2</sup>	127.161
7	水泥混凝土垫层	1、100厚C20素砼	m <sup>2</sup>	127.161
8	人行道块料铺设	1、600x300x30厚芝麻灰花岗岩 2、30厚1:3干硬性水泥砂浆	m <sup>2</sup>	127.161
3、600x200x30厚芝麻灰花岗岩				
9	素土夯实	1、素土夯实，压实系数 $\geq 0.93$	m <sup>2</sup>	20.984
10	碎石	1、150厚级配碎石垫层	m <sup>2</sup>	20.984
11	水泥混凝土垫层	1、100厚C20素砼	m <sup>2</sup>	20.984
12	人行道块料铺设	1、600x200x30厚芝麻灰花岗岩 2、30厚1:3干硬性水泥砂浆	m <sup>2</sup>	20.984
4、600x300x30厚芝麻白花岗岩				
13	素土夯实	1、素土夯实，压实系数 $\geq 0.93$	m <sup>2</sup>	468.165
14	碎石	1、150厚级配碎石垫层	m <sup>2</sup>	468.165
15	水泥混凝土垫层	1、100厚C20素砼	m <sup>2</sup>	468.165

16	人行道块料铺设	1、600x300x30厚芝麻白花岗岩 2、30厚1:3干硬性水泥砂浆	m <sup>2</sup>	468.165
5、 $\phi 8\sim 12$ 黑色砾石散置				
17	素土夯实	1、素土夯实，压实系数 $\geq 0.93$	m <sup>2</sup>	9.005
18	土工合成材料	1、土工布一层	m <sup>2</sup>	9.005
19	砂砾石	1、 $\phi 8\sim 12$ 黑色砾石散置	m <sup>2</sup>	9.005
20	隔离护栏	1、成品不锈钢草石隔离带 2、地布钉固定	m	49.166
6、900x300x30厚荔枝面芝麻灰花岗岩汀步				
21	素土夯实	1、素土夯实，压实系数 $\geq 0.93$	m <sup>2</sup>	5.576
22	碎石	1、150厚级配碎石垫层	m <sup>2</sup>	5.576
23	水泥混凝土垫层	1、100厚C20素砼	m <sup>2</sup>	5.576
24	人行道块料铺设	1、900x300x30厚荔枝面芝麻灰花岗岩汀步 2、30厚1:3干硬性水泥砂浆	m <sup>2</sup>	5.576
7、100宽白色热熔漆停车位划线				
25	标线	100宽白色热熔漆停车位划线	m <sup>2</sup>	72.120
8、花岗岩铺装（儿童区）				
26	人行道块料铺设	1、30厚花岗岩 2、30厚1:3干硬性水泥砂浆	m <sup>2</sup>	222.740
27	水泥混凝土垫层	1、100厚C20素砼	m <sup>2</sup>	222.740
28	碎石	1、150厚级配碎石垫层	m <sup>2</sup>	222.740
29	素土夯实	1、素土夯实，压实系数 $\geq 0.93$	m <sup>2</sup>	222.740
9、儿童区地面油漆				
30	环氧自流平地面	环氧自流平地面，颜色详见图纸	m <sup>2</sup>	94.490
10、15厚深绿色成品橡胶地垫				
31	成品橡胶地垫	1、15厚深绿色成品橡胶地垫	m <sup>2</sup>	19.466
二、现状景观亭，表面打磨后刷木纹色漆顶改为深灰色漆				
32	深灰色漆	现状景观亭，表面打磨后刷木纹色漆顶改为深灰色漆	m <sup>2</sup>	80.000
三、广场小品				

33	健身器材	成品旋转秋千设施 1、直径X高:3.5mX1.1m 2、黄、白色镀锌钢 3、含器材安装、基础等	个	1.000
34	健身器材	单人漫步机 1、长X宽X高:1.2米×0.62米×1.42米 2、黄、白色镀锌钢 3、含器材安装、基础等	个	2.000
35	铁艺组合桌椅	铁艺组合桌椅 4凳1桌为一组 1.1桌:长X宽X高:0.7米×0.7米×0.75米 4椅:长X宽X高:0.5米×0.5米×0.8米 2、黑、白色铁艺	组	2.000
36	儿童爬网	儿童爬网	m <sup>2</sup>	2.100
37	健身器材	成品不锈钢滑梯	个	2.000
38	蹦床	蹦床一 1、地弹床设备,地弹床设备盖垫(直径一米) 2、M7.5水泥砂浆砌筑MU10砖 3、100厚C20素砼 4、150厚级配碎石垫层 5、素土夯实,压实系数≥0.93	个	1.000
39	蹦床	蹦床二 1、地弹床设备,地弹床设备盖垫(直径0.7米) 2、M7.5水泥砂浆砌筑MU10砖 3、100厚C20素砼 4、150厚级配碎石垫层 5、素土夯实,压实系数≥0.93	个	1.000
40	不锈钢钻筒	不锈钢钻筒 1、不锈钢钻筒 2、喷涂彩色氟碳漆面层 3、20厚:2.5水泥砂浆找平 4、120厚C25钢筋混凝土,φ10@150,单层双向 5、回填土 压实	个	1.000
41	大型游乐设施	1、大型游乐设施 2、含器材安装、基础等 详见图纸	个	1.000
42	清水混凝土成品花箱	清水混凝土成品花箱 1、长X宽X高:0.8米×0.8米×0.6米 2、清水混凝土	个	16.000
43	点风景石	景石 1、小:0.8X0.3X0.6m 中:1.2X0.5X0.8m 大:1.6X0.6X1.1m 2、黄蜡石荒料	t	4.368
44	花岗岩雕塑	花岗岩雕塑 1.小:长X宽X高:1mX0.7mX2.2m 中:长X宽X高:0.9mX0.6mX2m 大:长X宽X高:0.8mX0.5mX1.8m 3、光面芝麻灰花岗岩	m <sup>3</sup>	3.340
四、舞台				

	1、墙（高0.6m）24墙		m	37.540
45	挖沟槽土方	1、土壤类别：三类土	m3	33.846
46	填方（夯实槽、坑）	填土夯实	m3	16.878
47	余方弃置	土方外运弃置（包干）	m3	16.968
48	碎石	1、100厚碎石垫层	m2	34.537
49	混凝土垫层	100厚C15砼垫层	m3	3.454
50	砖砌体	1. 部位：基础 2. 砖品种、规格：MU10烧结多孔砖 3. 砂浆强度等级：M5水泥砂浆	m3	13.514
51	砖砌体	1. 部位：墙 2. 砖品种、规格：MU10烧结多孔砖 3. 砂浆强度等级：M5水泥砂浆	m3	5.406
52	水泥砂浆抹面	20厚1:2.5水泥砂浆找平	m2	31.534
53	涂料	红色丙烯酸涂料	m2	31.534
	2、木塑板地面		m2	83.490
54	素土夯实	1、素土夯实	m2	83.490
55	碎石	1、100厚碎石垫层	m2	83.490
56	水泥混凝土垫层	1、150厚C15混凝土，分仓跳格浇筑，表面拍浆抹平（分仓缝宽20，内填充沥青胶泥，中距5米）	m2	83.490
57	竹、木（复合）地板	1、30厚木塑板 2、50*50厚专用龙骨@500（Φ6沉头镀锌螺栓固定）	m2	83.490
	3、台阶			
58	素土夯实	1、素土夯实	m2	12.600
59	碎石	1、100厚碎石垫层	m2	12.600
60	水泥混凝土垫层	1、100厚C15混凝土	m2	12.600
61	砖砌体	1、M5水泥砂浆砌MU10烧结多孔砖	m3	6.048

62	水泥砂浆台阶面	1、20厚1:2.5水泥砂浆粉刷层	m <sup>2</sup>	18.620
63	涂料	红色丙烯酸涂料	m <sup>2</sup>	18.620
五、文化墙改造				
1、文化墙改造一				
64	混凝土构件拆除	现状红旗艺术小品拆除	项	1.000
65	涂料	仿芝麻黑真石漆涂料（水包砂） 在原有墙面表面打磨后喷涂	m <sup>2</sup>	52.805
66	涂料	白色外墙漆字体	个	46.000
67	砖砌体	1. 部位：围墙 2. 砖品种、规格：MU10标砖 3. 砂浆强度等级：M7.5水泥砂浆	m <sup>3</sup>	1.680
68	水泥砂浆抹面	20厚1:2.5水泥砂浆找平	m <sup>2</sup>	16.802
六、书吧				
69	平整场地	平整场地	m <sup>2</sup>	105.000
70	挖沟槽土方	基础梁 挖掘机挖三类土、装车	m <sup>3</sup>	3.000
71	挖基坑土方	独立基础 挖掘机挖三类土、装车	m <sup>3</sup>	44.928
72	回填方	填土夯实	m <sup>3</sup>	36.957
73	余方弃置	自卸汽车运土方 运至指定点 包干	m <sup>3</sup>	10.971
74	垫层	浇筑C15混凝土垫层	m <sup>3</sup>	1.944
75	独立基础	浇筑C25独立基础	m <sup>3</sup>	6.144
76	矩形柱	浇筑C25混凝土矩形柱	m <sup>3</sup>	1.701
77	基础梁	浇筑C25混凝土基础梁	m <sup>3</sup>	4.233
78	现浇构件钢筋	现浇构件带肋钢筋HRB400以内 直径(mm) ≤ 18	t	1.225

79	现浇构件钢筋	现浇构件带肋钢筋HRB400以内 直径(mm) ≤ 25	t	0.142
80	现浇构件钢筋	1. 箍筋 圆钢HPB300 直径≤10mm;	t	0.244
81	现浇构件钢筋	电渣压力焊接 ≤ φ 16	个	288.000
82	现浇构件钢筋	电渣压力焊接 ≤ φ 22	个	24.000
83	竹、木(复合)地板	1、1860×137×18厚户外重竹地板，成品卡件固定 2、Lx50x50x3厚镀锌矩管龙骨 3、Lx50x50x3厚镀锌矩管龙骨@465 4、50x50x3镀锌角钢@500，M6膨胀螺栓固定 5、M6膨胀螺栓固定 6、30厚1:3水泥砂浆保护层兼找坡 7、C20细石混凝土找平层 8、100厚C20素砼 9、150厚级配碎石垫层 10、素土夯实，压实系数≥0.93 11、10厚垫片	m <sup>2</sup>	36.944
84	水泥砂浆楼地面	1、20厚1:2水泥白石子(或掺有色石子)磨光打蜡 2、素水泥浆结合层一道 3、30厚1:3干硬性水泥砂浆 4、100厚C20素砼 5、150厚级配碎石垫层 6、素土夯实，压实系数≥0.93	m <sup>2</sup>	56.800
85	地面装饰板	1、L×150×18厚户外重竹侧封板	m	30.960
86	实心砖墙	1. 砖品种、规格、强度等级:仿古青砖 2. 水泥砂浆: M7.5水泥砂浆砌筑; 3. 墙厚: 240;	m <sup>3</sup>	9.880
87	型材屋面	屋面树脂瓦 1、Lx880x2.5厚深灰色树脂瓦	m <sup>2</sup>	102.908
88	石材楼地面	1、900x300x30厚芝麻白花岗岩收边	m <sup>2</sup>	6.150
89	实腹钢柱	I 30A工字钢柱 外饰深灰色氟碳漆 230X100X12加劲板 6 φ 20压力埋弧焊	t	1.150
90	钢管柱	100x50x3厚热镀锌矩管 外饰深灰色氟碳漆	t	0.400
91	钢梁	200x150x7厚热镀锌矩管梁 木纹漆饰面	t	4.741
92	钢梁	120x80x6厚热镀锌矩管次梁 木纹漆饰面	t	0.701
93	钢梁	100x50x4厚热镀锌矩管主龙骨 木纹漆饰面	t	2.201

94	钢梁	50x50x4厚热镀锌矩管次龙骨@1200 50x50x4厚热镀锌矩管次龙骨@450（斜面上）	t	1.834
95	钢梁	120x80x1.5厚热镀锌矩管,木纹漆饰面@130	t	0.568
96	封檐板、顺水板油漆	200x30厚防腐木封边板	m	22.000
97	封檐板、顺水板油漆	合成树脂封檐板（成品）	m	11.800
98	墙面装饰板	2.5厚铝单板,木纹漆饰面	m <sup>2</sup>	13.683
99	墙面装饰板	1.5厚不锈钢板外包,木纹漆饰面	m <sup>2</sup>	5.242
100	金属(塑钢、断桥)窗	成品深灰色铝合金窗框 8厚高透钢化玻璃	m <sup>2</sup>	48.890
101	金属(塑钢)门	门类型:铝合金门 门尺寸:3944X2550mm 含五金及安装	樘	2.000
102	金属(塑钢)门	门类型:铝合金门 门尺寸:3245X2540mm 含五金及安装	樘	1.000
103	松木吧台	松木吧台 尺寸:长1.6m,宽0.5m*高0.8m	个	1.000
104	书柜	书吧书柜 1.长X宽X高:2.4mX0.3mX2.35m 2、松木/多层实木板	个	3.000
105	松木长条坐凳	长条坐凳 1.长X宽X高:3.125米×0.45米×0.85米 2、松木	套	2.000
七、广场绿化				
106	整理绿化用地	整理绿化用地	m <sup>2</sup>	287.700
107	种植土回(换)填	1.填方材料:黄泥土或腐殖土,并加施有机肥料 2.换填土厚度:30cm	m <sup>3</sup>	86.310
108	栽植桂花	桂花 胸径:16-18cm, 高度:300cm, 冠幅:300cm, 一级分枝不小于3枝,树冠饱满,假植苗 养护期一年	株	3.000
109	栽植染井吉野樱	染井吉野樱 胸径:8-10cm, 高度:300-400 冠幅:300-350 全冠,冠幅饱满,分枝多且均匀,树形优美, 假植苗 养护期一年	株	1.000

110	栽植红枫A	红枫A 胸径：6-8cm， 高度：200 冠幅：200 养护期一年	株	3.000
111	栽植红枫B	红枫B 胸径：5cm， 高度：150 冠幅：130-150 养护期一年	株	2.000
112	栽植尖叶木樨榄A	尖叶木樨榄A 高度：150cm， 冠幅：150cm， 假植苗，圆球形，设计高度为修剪后高度， 球形饱满，不脱脚 养护期一年	株	5.000
113	栽植尖叶木樨榄B	尖叶木樨榄B 高度：120cm， 冠幅：120cm， 假植苗，圆球形，设计高度为修剪后高度， 球形饱满，不脱脚 养护期一年	株	3.000
114	栽植亮金女贞球	亮金女贞球 高度：100cm， 冠幅：100cm， 假植苗，圆球形，设计高度为修剪后高度， 球形饱满，不脱脚 养护期一年	株	5.000
115	栽植亮金女贞（塔型）	亮金女贞（塔型） 高度：80cm， 冠幅：80cm， 假植苗，塔型，设计高度为修剪后高度，不 脱脚 养护期一年	株	16.000
116	栽植苏铁A	苏铁A 高度：80cm， 冠幅：80cm， 假植苗，自然状，球形饱满，不脱脚 养护期一年	株	4.000
117	栽植苏铁B	苏铁B 高度：50cm， 冠幅：50cm， 假植苗，自然状，球形饱满，不脱脚 养护期一年	株	18.000
118	栽植红花继木球	红花继木球 高度：100cm， 冠幅：100cm， 假植苗，圆球形，设计高度为修剪后高度， 球形饱满，不脱脚 养护期一年	株	2.000
119	栽植色带	矮蒲葶 高度：0.8m； 冠幅：0.8-1m； 16株/m <sup>2</sup> . 养护期一年	m <sup>2</sup>	7.100
120	栽植色带	火棘 高度：0.4m； 冠幅：0.4m； 36株/m <sup>2</sup> . 养护期一年	m <sup>2</sup>	14.000

121	栽植色带	小叶栀子 高度：0.3m； 冠幅：0.3m； 49株/m <sup>2</sup> . 养护期一年	m <sup>2</sup>	37.000
122	栽植色带	金森女贞 高度：0.2m； 冠幅：0.2m； 64株/m <sup>2</sup> . 养护期一年	m <sup>2</sup>	43.000
123	栽植色带	大吴风草 高度：0.2-0.25m； 冠幅：0.2-0.25m； 36株/m <sup>2</sup> . 养护期一年	m <sup>2</sup>	1.900
124	栽植色带	鸢尾 高度：0.3m； 冠幅：0.25-0.3m； 36株/m <sup>2</sup> . 养护期一年	m <sup>2</sup>	14.300
125	栽植色带	玉簪 高度：0.15—0.2m； 冠幅：0.15—0.2m； 64株/m <sup>2</sup> . 养护期一年	m <sup>2</sup>	0.600
126	栽植色带	美女樱 高度：0.15—0.2m； 冠幅：0.15—0.2m； 64株/m <sup>2</sup> . 养护期一年	m <sup>2</sup>	44.000
127	栽植色带	麦冬 高度：0.15—0.2m； 冠幅：0.15—0.2m； 64株/m <sup>2</sup> . 养护期一年	m <sup>2</sup>	15.800
128	铺种草皮	草坪（狗牙根） 满铺 养护期一年	m <sup>2</sup>	110.000
八、篮球场				
1、球场改造				
129	混凝土垫层	水泥砼垫层,厚度10cm, C25	m <sup>3</sup>	618.200
130	弹性面层	1、面层喷涂0.5mm厚环保水性环保面漆（含划线） 2、中间喷涂1mm厚弹性加强层 3、底层3.5mm厚有机硅弹性纯胶层	m <sup>2</sup>	618.200
2、混凝土硬化				
131	素土夯实	1、素土夯实（压实度≥92%）	m <sup>2</sup>	172.000
132	碎石	1、150厚级配碎石垫层	m <sup>2</sup>	172.000

133	水泥混凝土	1、道路硬化 2、水泥砼路面,厚度18cm, C25	m <sup>2</sup>	172.000
3、太阳能路灯				
134	6米高太阳能路灯	6米高太阳能路灯 1、6米高LED 60W太阳能路灯 2、光伏板一块,80Ah锂电池,外挂控制器。自动降功率节能模式,含预埋件、颜色款式定制 3、上口径60mm,下口径120mm,灯悬挑长1200mm,仰角均为10%%d 4、灯罩防护等级IP65 5、路灯杆内穿线,各出线孔处要有橡胶套圈。 含基础土方开挖、外运、回填,砼基础、钢筋、模板等	套	6.000
4、大理石靠背坐凳				
135	大理石靠背坐凳	大理石靠背坐凳 详见图纸	套	4.000
5、可移动式篮球架				
136	可移动式篮球架	可移动式篮球架 详见图纸	个	2.000
6、新建球场排水沟				
137	挖沟槽土方	1、人工配合机械开挖沟槽土方	m <sup>3</sup>	26.712
138	回填方	1、机械填土夯实 槽、坑	m <sup>3</sup>	3.990
139	碎石垫层	1、100厚碎石垫层	m <sup>2</sup>	55.650
140	混凝土垫层	1、现浇混凝土构件 垫层,厚度10cm(现拌) 2、混凝土等级 C20	m <sup>3</sup>	4.515
141	混凝土挡墙墙身	1、100厚C20混凝土	m <sup>3</sup>	2.058
142	砖砌水沟沟身	1、砖墙M7.5砂浆砌筑	m <sup>3</sup>	3.518
143	排水沟、截水沟	1、20厚1:2.5水泥砂浆	m <sup>2</sup>	86.100
144	沟道盖板	1、600x300x30荔枝面芝麻灰石材盖板	m	105.000
7、球场围网(高4.15m)				

145	挖基坑土方	1. 土壤类别: 三类土; 2. 土方类别: 坑槽土方; 3. 反铲挖掘机挖、装车 部位: 球场隔离网	m3	34. 517
146	回填方	原土回填 碾压至设计要求 部位: 球场隔离网	m3	14. 429
147	混凝土垫层	1、现浇混凝土构件 垫层, 厚度10cm(现拌) 2、混凝土等级 C20	m3	3. 672
148	混凝土基础	现浇混凝土构件 C20混凝土基础 部位: 球场隔离网	m3	14. 375
149	设备基础	C20细石混凝土	m3	2. 041
150	钢构件安装	Φ80x5镀锌钢管立柱、横梁, 外喷墨绿色漆 (含螺栓、五金、安装等)	t	4. 497
151	篮球围网	篮球围网, 高4.15米 1、围网: 优质低碳钢丝, 编织焊接, 外包墨绿色PE 钢丝 Φ3.8, 网孔: 50x50 含 Φ8螺栓、五金、安装等	m2	448. 200
九、路灯				
152	景观照明灯	6米高LED高炮灯 功率200Wx2 含基础土方开挖、外运、回填, 砼基础、钢筋、模板等	套	1. 000
153	配管	PVC25 硬塑料管, 地埋敷	m	294. 339
154	配线	YJV-1KV 3X4	m	294. 339
155	配管	镀锌钢管 SC40	m	8. 590
156	配线	YJV-1KV 5*10	m	8. 590
157	6米高太阳能路灯	6米高太阳能路灯 1、6米高LED 60W太阳能路灯 2、光伏板一块, 80Ah锂电池, 外挂控制器。 自动降功率节能模式, 含预埋件、颜色款式定制 3、上口径60mm, 下口径120mm, 灯悬挑长1200mm, 仰角均为10% 4、灯罩防护等级IP65 5、路灯杆内穿线, 各出线孔处要有橡胶套圈。 含基础土方开挖、外运、回填, 砼基础、钢筋、模板等	套	10. 000
158	配电箱	名称、型号: 配电箱 Pe=10. 00KW Pjs=10. 00KW Ijs=17. 87A 含内部所有线路、配件、元器件	台	1. 000

十、拆除工程				
159	清杂	1、清理乱堆乱放、生活垃圾、清表土、松土、杂土、杂草、灌木 2、挖机装车、弃运（包干） 3、深度暂按30cm计算，工程量据实结算	m3	655.665
160	砍伐乔木	场地内现状乔木拔除（含外运）	株	20.000
十一、党建宣传栏				
161	党建宣传栏	党建宣传栏 详见图纸 规格：长5.85m*高2.7m	个	2.000
单价措施项目费				
脚手架工程				
162	综合脚手架	单层建筑综合脚手架	m2	105.000
模板工程				
163	矩形柱	复合模板 钢支撑	m2	11.550
草绳绕树干				
164	树木支撑架	树木支撑 树(竹)棍桩 三角桩	株	11.000
165	草绳绕树干	草绳绕树杆胸径在(10cm内);	株	4.000
166	草绳绕树干	草绳绕树杆胸径在(20cm内);	株	5.000
167	草绳绕树干	草绳绕树杆胸径在(32cm内);	株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168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台.次	1.000

备注：成交供应商应该认真研究相关图纸等，按图纸完成相关整体施工。

供应商拟用于本工程的弹性面层、碎石、篮球围网应满足以下要求：

1、弹性面层：符合GB/T 14833-2020检测（验）依据，球反弹率 $\geq 75\%$ ，垂直变形 $\leq 3\text{mm}$ ，拉断伸长率 $\geq 90\%$ ，撕裂强度 $\geq 6\text{kN/m}$ ，阻燃性I级。

2、碎石：符合GB/T14685-2022、GB 6566-2010检测（验）依据，含泥量 $\leq 0.5$ ，坚固性-质量损失 $\leq 5\%$ ，压碎指标 $\leq 10\%$ ，表观密度 $\geq 2600\text{kg/m}^3$ ，放射性内照射指数 $\leq 0.9$ ，外照射指数 $\leq 1.0$ 。

3、篮球围网：符合DB13/T 2587-2017检测（验）依据，整张网面应平整，无断丝，网孔无明显歪斜；涂塑层表面应均匀完整、颜色一致、表面光滑，无肉眼可分辨的小孔、孔隙、裂缝、脱皮等缺陷；围网的网丝拉断力应不低于2000N；围网框架不应有任何方向的倾斜或明显永久性变形现象，变形量应不大于立柱高度的1/100。

注：1）以上提供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标识的第三方检验检测中心出具的具备二维码防伪标识的检（测）验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检测机构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检测报告在出具报告的检测机构官网查询认证结果截图（认证结果应体现送检单位/委托申请人及生产/制造商名称，否则不予认可）进行佐证，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2）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在中标结果公示后1个工作日内须按采购人要求提交原件（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及相应的检验发票）审核。采购人有权向第三方检测机构及相关部门核实相关材料的真实性。如证实中标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或无效材料，采购人将相关材料上报至同级财政监管部门，追究其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法律责任。

## 2、工程要求

2.1、谈判文件工程量清单中的暂估价、暂列金额等均属于不可竞争费，不得让利，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2.2、凡成交供应商采购的主要材料，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书及试验资料原件给采购人查验，否则，采购人有权制止使用并追究成交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2.3、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报价工程量清单文件应由本公司注册造价工程师编制，加盖注册造价工程师字（章）和执业专用章，如未签字（章）、未加盖执业专用章或该注册造价工程师未在供应商本公司注册的，其投标无效，提供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且土建、安装专业齐全（可一人多证）及供应商为其缴纳的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不含开标当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或退休证明及返聘协议）。

2.4、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实施合同工程，若在合同履行期间出现工程设计图纸（含设计变更）与本文件中工程量清单任一项目的特征描述不符，且该变化引起本项目的工程造价增减变化的，应按照实际施工的项目特征重新确定相应工程量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并调整合同价款。

2.5、业绩：供应商自2025年5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提供2个类似项目施工业绩，需提交项目中标通知书、项目合同、中标公示网页查询截图进行佐证。

### 3、安全要求

3.1、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当地监管部门有关规定的要求，做好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的相关工作。供应商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造成的一切安全生产事故均由其负全部责任，与采购人无关。

3.2、本工程的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合格及以上要求，供应商应按现行的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评定标准、施工说明书、设备说明书等技术文件为依据施工。响应文件中须按相关规范要求提供详细项目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响应供应商应保证招标方及用户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指控，中标方应与第三方交涉，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并全额赔偿招标方和用户的损失。

3.3、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法律和法规的规定，成交供应商在项目施工期间按照国家安全生产的要求抓好落实各项安全措施。施工现场一切因中标供应商原因引起的安全事故责任及所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法律及经济责任。

3.4、成交供应商应按合同约定履行安全职责，严格执行国家、地方政府有关施工安全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同时严格执行采购人制订的本项目安全生产管理方面的规章制度、安全检查程序及施工安全管理要求，以及监理人有关安全工作的指示。

3.5、本项目建设场所的施工现场、交通运输情况及自然地理条件由响应供应商自行勘察现场。对本项目现有情况和影响施工的因素以及困难条件进行察看和研究，做出判断结论和估价，报价时要充分考虑上述因素。勘察现场的费用自理，在现场考察过程中，投标如果发生人身伤亡、财务或其它损失，不论何种原因造成，均由供应商自己承担。成交后签订合同和施工过程中，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不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

增加项目报价和索赔的要求。无论响应供应商是否进行现场踏勘，一旦参与本项目响应则视为完成现场勘察工作。

## （二）商务条款

1、付款方式：按工程进度付款：完成工程量50%时，付至已完成工程量金额的8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办理审计决算后付至审计决算总价款的97%工程款余3%的工程款在质保期满后且施工单位完全履行保修责任后付清（不计息）。

2、缺陷责任期：一年。

3、工期：90个日历天。

4、施工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6、安全目标：不发生一般及以上安全事故。

7、人员要求（提供拟派人员配备表）：

（1）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电子证书（不含临时建造师证书）住建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2）拟派项目团队人员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资料员各一名，提供有效岗位证书或职业培训合格证，安全员提供 C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其中施工员、质量员须为市政专业。（提供证书彩色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3）拟派项目技能人员：油漆工、砌筑工、混凝土工、钢筋工等专业人员，满足其中两种工种即可（不得为同一人），提供有效的岗位证书或职业培训证书扫描件。

注：以上拟派人员岗位不重复，提供相应证书、住建云截图及开标前近6个月（不含开标当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

8、拟派本项目建造师不得有在建项目（须提供无在建项目承诺书单独页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自拟）。

9、信誉要求：

9.1 供应商自开标之日起(含开标之日)前36个月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没有发生被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通报的围标串标、谋取中标、弄虚作假、项目转包、违法分包问题。（供应商出具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承诺书）；

9.2 供应商自开标之日起(含开标之日)前36个月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没有发生过中标后弃标行为。（供应商出具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承诺书）。

10、在项目施工过程中，项目经理每星期至少5天在工地现场(到采购人指定地点签到)，如有特殊情况无法到达工地现场，须提前向采购人申请，并获采购人同意;项目经理不在工地现场的每天罚人民币500 元/人，累计天数(含旷工、请假等)超过合同工期 1/10 的，采购人将对成交供应商进行处罚，限额为合同价格的 2%，并终止合同，且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所有投入本项目人员，须在本项目中履约，不得更换。如未按照投标文件中的内容履约的，每发现一次按合同总金额的 10% 予以处罚，发现三次以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合同总金额的 10% 赔偿采购人损失，报财政部门追究其虚假应标的相关责任，并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其他相应法规处理。

11、成交供应商承诺按期完成本项目，每逾期1天按合同总金额的0.05%支付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总价的5%，逾期超过15天采购人将按照供应商未响应该谈判文件要求终止合同，并上报相关监督部门。因不可抗力因素（暴雨、台风等自然灾害）导致工期延误的，需在24小时内提交书面报告及证明材料，方可申请工期顺延。

12、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本项目合同实施期间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并承担由此而带来的风险。凡供应商在报价中未列明但又为招标所必备的项目或遗漏项目，采购人将一律视为已包括在其报价中，在合同执行中将不予考虑。

13、供应商承诺为其参与本项目的所有人员购买相关保险，包括但不限于：意外伤害险、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第三者责任险，采购人不承担任何作业过程中所出现的风 险，保证施工过程中的安全，任何安全事故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并承担费用。在整个项目实施至完工过程中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提供加盖公章和法定代 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承诺 书)。

14、供应商在施工期间须将施工区域用围挡封闭遮挡，确保施工区域与其他公共区域隔离,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5、本项目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允许转包、分包，否则采购人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情节严重的将终止合同。

16、验收：

(1) 本项目验收采购人组织有关专业人员共同现场验收或聘请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验收(检测)过程中所产生的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2)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

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及相关行业标准。

②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17、供应商在成交后，需提供完整工程量清单作为最后报价的附件于签合同之前提交给采购人，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若最后报价与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致的，可不提供附件。

18、本项目供应商可自行前往施工现场进行勘察，并对清单及图纸仔细核算成本，报价应包括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含设备、材料、运保费（包括吊装）、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场内二次搬运费、管理费、保管、维修备件、专用工具、管理费、规费、利润、税金及质保期内维修费用和相关技术服务费用等。

19、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材料应真实有效，不得弄虚作假，业主或招标代理将在中标公示期内要求预成交供应商提供投标资料原件进行查验，一经查实如有提供虚假材料将取消中标资格并移交监管部门处理。

20、其他未尽事宜，请与采购人联系。

※以上技术参数（技术要求、商务条款）不允许负偏离，如出现负偏离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JXSY-202605-E-JT-001谈判公告及文件审批意见

采购代理机构	<p>谈判文件已编制完毕，报请采购单位审核。</p>  <p>2026年06月12日</p>
采购单位	<p>采购单位意见（盖章）：审核通过，同意挂网。</p>  <p>法定代表人或 主要负责人（盖章或签字）：</p>  <p>2026年06月12日</p>